

2024年度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 四、部分项目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区对镇（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的主要职责是：

组织协调全区对外贸易、招商引资、对外经济合作、内贸流通等工作；分解商贸及招商引资各项指标并组织年度考核；配合开展商务领域综合行政执法；开展电子商务统计监测和分析；负责全区商贸服务业的行业管理工作；负责流通行业管理促进工作；实施标准化集贸市场或生鲜超市升级改造；负责授权范围内的外商投资企业的设立、变更、终止等项目的申报、备案工作；负责授权范围内的外商投资项目核准、备案；负责辖区内再生资源回收经营者备案、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其他发卡企业）备案工作；负责组织、指导、协调全区内外资促进工作；负责省、市、区重大活动的项目签约、招商活动；掌握全区重点项目库，跟踪落实全区在谈央企、民企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二、部门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包括2个机关行政处室及2个下属事业单位，人员编制数20人，在职人数18人。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	财政拨款
厦门市湖区招商中心	财政拨款
厦门市湖里区商务综合执法大队	财政拨款

三、部门主要工作任务

2024年，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主要任务是：完成市对区下达的批零社零、外资等5项经济指标，统筹全区招商引资、商贸发展及商超安全生产工作。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1. 增强外资招引力度。一是在用好现有市级外资政策及区级外资叠加奖励政策的基础上，加强与自贸委联动，结合外资到位和未分配利润转再投资的问题精准出台相关政策，包括但不限于鼓励优质企业海外上市、实际利用外资贴息等政策，增强我区外资企业增资到资的吸引力。二是推动菲斯科、somago、松川精密电子等重点在谈外资企业落地、到资，力促正通汽车、中可挣等企业拓展业务，引进外资并购或设立外资公司。重点摸排已落地合同外资500万美元的外资企业，推动恒兴投资、即刻互动、赛夫等已落地外资企业加快到资进度，推动乔丹、优尼康等意向用地企业以外资形式拿地建设总部，培育外资新增长点。三是做好外商投资企业外方股东未分配利润再投资促进工作，紧盯辖区内欣贺股份、同致电子等40家未分配利润超5000万元以上的企业，加强走访跟踪及服务保障，加大宣传推介力度，鼓励引导企业增资扩产，并以未分配利润转投资。

2. 构建科学招商体系。一是聚焦产业方向。围绕全市“4+4+6”现代化产业体系，以我区“3+2”主导产业为重点方向，瞄准对世界500强、链主、专精特新、单项冠军及重点领域的龙头企业和细分领域的关键企业招引，深入挖掘项目潜力，不断壮大优势产业集群，构建具有竞争力的产业体系优势。

二是统筹项目调度。招商引资领导小组进一步统筹招商资源、政策、服务并明晰工作职责，召开“周、月、季”项目调度会，研究推进招商引资工作并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3. 建立高效招商机制。一是紧盯目标任务。以重点主导产业为主攻对象，组织协调相关单位开展联动招商，广泛深入洽谈对接、明确投资意向，结合我区产业规划和优势资源组织相关单位开展精准招商，坚持“走出去”至北京、上海、广州、深圳、成都等经济活跃地区对接优质企业，扩大“朋友圈”。二是全程跟踪评价。严格落实“线索生成→洽谈对接→项目交办→达成意向→项目签约→纳入重点项目领导分包”的全程跟踪机制，落实进度考核、跟踪责任和定期通报。

4. 打造专业招商团队。一是建强招商队伍。根据企业需求，邀请市直部门、银行、证券等行业专家定期开展专业招商培训，培养一批熟悉产业经济、掌握投资政策、通晓商务规则、精通项目谈判的实干型、复合型招商干部。二是借力专家顾问。依托区投资顾问、金融咨询委员会委员等资源，借助专业研究机构和智库专家等力量，参与基金招商、产业链配套招商、重大项目引进等工作，促进专业招商实效。

5. 强化招引培育增量。一是持续跟踪推进航天人才产业园等园区招商引资力度，力促更多优质企业入驻、运营。二是紧盯亿元以上龙头企业，根据各细分行业的体量规模和发展现状，帮助协调解决企业困难问题，加强对第二未来、麦克风电子商务等腰部企业的跟踪服务，及时为企业纾困解难，积极推动商务居民服务业企业在我区设立新项目，拓展新业务。三是加强摸排辖区内可新增纳统以及“规下升规上”企业情况，梳

理目标项目清单，挂图作战，推动符合行业条件的优质企业入统，释放营收增量。

6. 多管齐下稳存量。一是纵向分层次，区领导挂钩对接总量占全区限上批零销售总额 76%的 78 家四大龙头国企（今年以来新增 10 家）（详见附件 3），我局重点跟踪服务，通过专项政策鼓励其积极引进域外新增项目；所在地街道重点走访、精准服务 221 家腰部企业，区街联动共同推动恒安商贸（前三季度比增 51%）、乔丹系（前三季度比增 31%）、鑫东森、宝拓资源、华瑞中盈等重点项目多做贡献，拖尾企业尽力收窄降幅，尽全力保存量稳大盘。二是横向精部署，与区统计局紧密配合，与五个街道形成合力，强化重点企业经营预测制度，做好指标分解和责任落实，做到各项指标任务有布置、有跟踪、有分析、有落实。

7. 多方聚力引增量。一是联动市供应链协会、商业代理协会、航天人才产业园、邦芒集团等中介招商平台，通过购买服务等方式，积极引进域外优质项目。二是联动自贸委、赛夫生态基地平台等，积极引进域外优质腰部项目，深入对接德龙、正五方等批发项目落户我区；加快网络零售电商类企业招引，推动乔丹、三六一等拓展在厦零售业务；加大对新能源汽车项目的扶持力度，提升我区新能源汽车销售规模。三是持续滚动更新前期通过税务、市监数据比对出的 1600 余家营收拟达限的商贸企业，区街联动争取推动更多优质企业纳统，做大增量，摆脱过多依赖头部企业的困局。

8. 刺激消费促活力。一是持续打造“湖里魅力购”主题 IP。

深入研判辖区消费趋势，发挥商业零售行业协会桥梁作用，2024年预计全年投入1500万元举办促消费活动，组织辖区大型商圈主力店铺特别是社零纳统百货、超市、汽车、家电、餐饮等企业开展促消费活动，助力社零、餐饮业发展。二是加快推进首店经济。利用我区出台的全市首个“首店政策”，大力招商引进更多品牌首店，推动即时零售、新消费品牌、国货国潮、网红餐饮等新业态发展，打造消费新地标。

9. 推动进口示范区建设。牵头联合区级各部门和市现代供应链联合会，立足《发展规划》中涉及湖里区事项，拟在项目落地、政策扶持等方面提出相关落实措施。一是项目方面，梳理现有或拟推动项目，提出目标企业及实施路径，加快推动通用咨询区域总部、金砖创新产业基金项目、中技国际招标区域总部、中车汽车贸易等一批“金砖+”项目落地运营。二是政策方面，联合市级部门积极向上争取原油、部分农产品进口关税配额和资质，争取市级印花税、供应链政策倾斜至进口示范区，市区两级财政共担。三是拟推动厦门市现代供应链联合会办公地址迁至海上世界，协助在海上世界创建进口示范区或供应链产业基地，形成产业集聚。

10. 筑牢安全生产防线。持续加大对商贸领域安全生产的督查力度，压实安全责任，积极开展自查自改，联合街道组织开展我区餐饮经营主体燃气使用安全培训，联合部门、街道深入企业一线开展督导检查，查找薄弱环节，摸清安全风险，对重点企业开展有力督导帮扶，建立台账清单，形成隐患排查发现、综合整治、跟踪督办、验收销号的全过程管理机制，做到

安全隐患“一抓到底、见底清零”，确保我区商贸行业安全生产平稳有序。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2024年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根据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部门的全部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2024年收入预算为50,288.64万元，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14,473.45万元，增长40.41%，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收入50,288.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0,288.64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00万元；
2.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00万元；
3. 事业收入0.00万元；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
5.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
6.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
7. 其他收入0.00万元；
8.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

(二) 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2024年支出预算为50,288.64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14,473.45万元,增长40.41%,具体情况如下:

1.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674.74万元,其中,人员支出631.79万元,公用支出42.95万元;
2.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49,613.90万元;
3. 非财政拨款支出0.00万元。

(三) 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2024年区对镇(街)转移支付项目预算为0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0,288.64万元(不含市对区转移支付项目),比2023年预算数增加14,473.45万元,增长40.41%,主要是由于项目支出的增加。支出项目(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包括: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行政运行(项)528.66万元。主要用于行政运行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招商引资(项)190.00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专项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商贸事务(款)其他商贸事务支出(项)1,560.00万元。主要用于购物节及企业季度性安全生产咨询服务支出。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市场主体管理(项)2,782.00万元。主要用于农贸市场改造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0.00万元。主要用于行政离退休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1.10万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47.97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35.9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支出。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54万元。主要用于行政单位医疗支出。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4.48万元。主要用于公务员医疗补助支出。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6.01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款）中小企业发展专项（项）45,081.90万元。主要用于商贸企业奖励、自贸企业奖励、外资到资奖励、基金空间租金支出、平台企业扶持资金支出。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24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32.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0.00万元，公务接待费32.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没有安排出国（境）。

（二）公务接待费

2024年预算安排32.00万元。主要用于招商引资等方面的接待活动。与上年预算相比下降28.89%，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年预算安排0.0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0.00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维修、保险等方面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长0.00万元，主要原因是：取消政府用车。

四、部分项目情况说明

（一）商贸发展扶持项目情况

1. 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进一步促进全局商贸流通行业的发展和管理，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大力发展现代流通业，指导商贸服务业和社区商业发展，举办全年促消费活动，实施标准化农贸市场升级改造，并对我区辖内商场、超市及餐饮企业开展企业季度性安全咨询服务等相关工资。

2. 立项依据

《湖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湖里区进一步促进商贸业稳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厦湖府办〔2022〕52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继续深入开展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通知》（厦安办〔2021〕8号）和《厦门市商务系统开展餐饮经营主体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厦商务〔2023〕260号）；《关于印发2020年度“为民办实事”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厦市场改造〔2020〕3号）；《关于印发湖里区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三年实施方案的通知》（厦湖府办〔2021〕28号）等文件要求。

3. 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区商务局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湖里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湖里区进一步促进商贸业稳定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厦湖府办〔2022〕52号）；《厦门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继续深入开展

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和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的通知》（厦安办〔2021〕8号）和《厦门市商务系统开展餐饮经营主体燃气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厦商务〔2023〕260号）；《关于印发2020年度“为民办实事”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厦市场改造〔2020〕3号）；《关于印发湖里区农贸市场改造提升工作三年实施方案的通知》（厦湖府办〔2021〕28号）。

5. 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17342万元。其中：

- （1）商贸企业扶持资金项目13000万元；
- （2）农贸市场改造项目2782万元；
- （3）企业季度性安全生产咨询服务项目60万元；
- （4）购物节专项资金项目150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十一。

（二）招商引资扶持项目情况

1. 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进一步促进我区平台企业、基金空间等招商引资项目健康发展，引导企业入驻厦门自贸区两岸贸易中心核心区，繁荣片区，并鼓励外资企业实际到资投资我市，推动辖区外资企业增资扩产，促进我区经济增长。

2. 立项依据

《厦门市进一步促进外资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的若干措施》（厦府规〔2023〕7号）、《厦门市进一步促进外资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的若干措施财政奖励资金申报指南》（厦商务〔2023〕289号）；《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支持跨境电商产业发展若干措施》（厦自贸委办〔2023〕24号）等文件及重大项目“一企一策”协议要求。

3. 实施主体

本项目由区商务局组织实施。

4. 实施方案

《厦门市进一步促进外资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的若干措施》（厦府规〔2023〕7号）、《厦门市进一步促进外资扩增量稳存量提质量的若干措施财政奖励资金申报指南》（厦商务〔2023〕289号）；《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支持跨境电商产业发展若干措施》（厦自贸委办〔2023〕24号）等文件及重大项目“一企一策”协议。

5. 实施周期

2024年1月1日-2024年12月31日

6. 年度预算安排

2024年拟安排该项目一般公共预算32081.9万元。其中：

- （1）外资到资奖励金项目2000万元；
- （2）基金空间项目81.9万元；
- （3）平台企业扶持资金项目15000万元；
- （4）自贸企业奖励金项目15000万元。

7. 绩效目标和指标

详见附表十一。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74.74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16.74万元，下降2.4%。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2.0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2.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0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厦门市湖里区商务局2024年实行绩效管理的一级项目3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拨款49,613.9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00万元。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包括部门专项、发展经费和基建项目。

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五、其他名词解释。由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增加说明。

第四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附表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区对镇（街）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